省(区、市)清分结算中心间 报表格式

目 次

1	范围	2
2	交易清分通知书	2
3	交易结算通知书	3
4	争议交易处理结果确认表	5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清分系统常用报表格式,主要有交易清分通知书、交易结算通知书、争议交易处理结 果确认表等报表。

本标准适用于联网电子收费系统清分系统报表格式的设计、开发与应用。

2 交易清分通知书

交易清分通知书包括两部分:清分应收通知书和清分应付通知书。

清分应收通知书是指清分分中心作为服务提供方代表提交通行交易。清分总中心作为对应的发行方代表对交易结果进行确认的处理通知。

清分应付通知书是指清分分中心作为发行方代表提交通行交易。清分总中心作为对应的服务提供方代表对交易结果进行确认的处理通知。

2.1 清分应收通知书

表 1: 跨省(区、市)清分确认应收汇总样表格式

清分目标日:

清分分中心:

项目	交易数量	交易金额 (元)
清分收款总量		
正常交易		
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		
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		

现金供证	清分分中心代表:	清分总中心代表:
双方确认	签 字 日 期:	签 字 日 期:

说明:交易记录状态为确认应收/付的统计结果。

其中.

清分收款总量交易数量=正常交易交易数量+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 易数量

清分收款总量交易金额=正常交易交易金额+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金额

2.2 清分应付通知书

表 2: 跨省(区、市)清分确认应付汇总汇总样表格式

清分目标日:

清分分中心:

项目	交易数量	交易金额 (元)
清分付款总量		
正常交易		
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		
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		

□□□□ 74.21	清分分中心代表:	清分总中心代表:
双方确认	日 期:	日 期:

说明:交易记录状态为确认应收/付的统计结果。

其中:

清分付款总量交易数量=正常交易交易数量+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 易数量

清分付款总量交易金额=正常交易交易金额+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金额

3 交易结算通知书

交易结算通知书包括两部分:结算应收通知书和结算应付通知书。

结算应收通知书是指清分分中心作为服务提供方代表,清分总中心作为对应的发行方代表对结算结果进行确认的处理通知。

结算应付通知书是指清分分中心作为发行方代表,清分总中心作为对应的服务提供方代表对结算结 果进行确认的处理通知。

3.1 结算应收通知书

表 3: 跨省(区、市)结算应收通知书格式

结算日期:

文件号:

清分分中心:

项目	交易数量	交易金额 (元)
结算收款总量		
正常交易		
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		
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		

マロー 主で伝ごし	清分分中心代表:	清分总中心代表:
双方确认	签 字 日 期:	签 字 日 期:

说明:交易记录状态为确认实收/付的统计结果。

其中:

结算收款总量交易数量=正常交易交易数量+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 易数量

结算收款总量交易金额=正常交易交易金额+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金额

3.2 结算应付通知书

表 4: 跨省(区、市)结算应付通知书格式

结算日期:

文件号:

清分分中心:

项目	交易数量	交易金额 (元)
结算付款总量		
正常交易		
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		
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		

刃方為礼	清分分中心代表:	清分总中心代表:
双方确认	签 字 日 期:	签 字 日 期:

说明:交易记录状态为确认应收/付的统计结果。

其中:

结算付款总量交易数量=正常交易交易数量+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确认拒付的争议交易交易数量

结算付款总量交易金额=正常交易交易金额+确认付款的争议交易交易金额

3.3 差额划拨表

表 5: 跨省(区、市)结算差额划拨通知书格式

结算日期:

文件号:

清分中心:

项目	金额(元)
应收金额	
应付金额	
差额划拨金额	

现一个在门	清分分中心代表:	清分总中心代表:
双方确认	签 字 日 期:	签 字 日 期:

4 争议交易处理结果确认表

表 6: 争议交易处理结果确认表格式

收费方	发行方		处理日	日期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双方确认					
		收费方:		发行力	र् ग:	
本次共处理	笔争议交易, 其中					
发行方应对	笔交易付款,共计人					
民币 元。						
发行方不对	笔交易付款。	签字日期:		签字目	日期:	

处理结果明细:(应付款的交易在处理结果栏标记 √,无须付款的交易标记 ×)

序号	交易包 ID	包内序号	卡号	交易说明	交易时间	交易金 额	争议原 因	处理 结果